

類 科：社會行政

科 目：社會工作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我國社會工作倫理守則中，多次提到「社會正義」原則。試問何謂「社會正義」？社會工作專業如何促進「社會正義」？（25分）
- 二、對於一個必須參加個別性強制親職教育的非自願性個案而言，可能經常會出現那些行為？此時，社會工作者該如何協助他來完成相關的處遇服務？（25分）
- 三、試問在天然災難（例如水災、地震等）發生初期的緊急救援階段（0-7天），社會工作者應如何進行資源管理與志工管理？（25分）
- 四、試問充權實務工作模式的意義為何？如何運用於跨文化社會工作？（25分）